

英國對華外交與門戶開放政策

王曾才著



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叢刊之廿六

英國對華外交與門戶開放政策

王曾才著

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四月初版

## 英國對華外交與門戶開放政策

定價

精裝本新臺幣肆拾元美金壹圓  
平裝本新臺幣叁拾元美金捌角

國外定購另收郵費美金四角

著作人 王 曾 才

出版者 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

地址：臺灣省臺北市興陽路二號

總經理 臺灣商務印書館

地址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卅七號

經銷處 香港龍門書店

地址：香港成和道聯興街三號五樓

承印者 精華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北市長沙街二段七一號
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本書之編撰，承中國東亞學術研究計劃委員會之推薦，得哈佛燕京學社之補助。書成後，復蒙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獎助出版。特此一併致謝。

## 序 言

本書的目的，在對十九世紀末年英國的遠東政策重新加以評價：檢討甲午戰爭以後，隨着中國問題的變質，英國在所謂「中國租借地攘奪戰」中所扮演的角色，其對華政策的演變，進而探究其在華外交與中國門戶開放政策的關係。

中日甲午戰爭和馬關條約，改變了遠東的國際形勢，也把中國問題推進入了一個具有新性質的新階段。這個時期，正是帝國主義活動最劇烈的年代。中國問題開始直接地影響到列強的決策，而各國在中國的競爭，也與當時國際間的縱橫離合息息相關。中國問題的錯綜複雜，是由許多因素所造成的。其中最主要的，便是英國與俄法集團利益的衝突。

當時英國在華享有最大的商業利益。她在中國的對外貿易上，占着五分之四甚至更高的比例，超過了其他各國的總和。其時各國又競相採行保護關稅的措施。英國政府爲了保全中國市場，乃主張公平競爭的門戶開放政策。這個政策最初包括經濟的和政治的兩種涵義——商業機會的均等和中國主權及領土的完整。但是這在當時却是不容易實現的。自從三國同盟和俄法同盟形成，和德國成爲重要的工商業國家以後，世界的形勢已發生大變，英國在海外利益的擴張，大受

挫折；甲午戰後，遠東局勢變質的節拍，一如疾風迅雷。各國競相在中國大肆攘奪。英國此時仍未擺脫其孤立政策，她無力單獨抗拒列強在中國的蠶食鯨吞，又恐怕自身的利益受到損害；於是在維持均勢的名義下，採行一種取諸中國的補償政策。

但是，英國始終未能忘情於最符合其本身利益的門戶開放政策。而每次在中國所得的「補償」，均顯示其政策的失敗而非成功。她徘徊在門戶開放和勢力範圍之間，而不知所取。在數度努力想力挽狂瀾都失敗之後，開始採取一種修正的或有限的門戶開放政策。另一方面，英國無法獨力挽救中國的頹勢構成了她想擺脫光榮孤立的動力之一。不止一次地，英國瀕臨於參加三國同盟的邊緣。設或此事發生，歷史的發展可能大異於今日。

即是修正後的門戶開放主義，仍然不易實現。美西戰爭之後，美國在遠東的利益大增，而英美利益又是符合一致的。於是英美合作，乃有海約翰通牒之提出。一九〇〇年，拳亂發生，中國局勢混亂，英德兩國締結協定。聲言在兩國勢力影響所及的範圍之內，維持中國門戶開放的原則。這個協定，由於其措詞含混，以及對東北危機未能發生作用，曾為多人所詬罪。可是從另一角度看，它在危險關頭，阻止了德俄聯手；它不僅重申機會均等的原則，而且也兼及領土的完整；它成為日後英日同盟的基礎。也並非全無可取。

因之，英國外交與中國門戶開放政策的淵源，演變和發展，有着密切的關係。近年美人甘培爾 (Charles S. Campbell) 對此一政策之英國淵源，持有異說。(見所著 *The Anglo-American Understanding, Baltimore, 1957*) 乃觸發筆者重新討論此一問題之興趣，一九六二年至六四年，假遊英之便，得有機閱覽英國檔案局，大英博物院，英國外交部圖書館，以及劍橋和牛津圖書館所收藏的史料及專著專論，再參看中國和美國有關的材料，寫成這本小書。

本書共分五章。第一章探討英國在「中國攘奪戰」中所持的態度，敘述其對在列強交迫下的中國，由同情轉變為採行補償政策的經過。第二章專論英國在華外交政策及其演變，指出其在華商業利益的優越，其在華政策的要點，以及為實現此種政策所作的努力，英俄，英美，英日和英德的交涉與接觸，同時也表現着猶疑與動搖，最後走向修正的或有限的門戶開放主義。英國對中國問題態度的轉變，實早於俄據旅大之前。第三章說明海氏通牒的經過。第四章討論一九〇〇年的英德協定，對此一協定之來龍去脈作一較詳盡之處理，並發現此一協定之談判，實由德人主動。第五章結論。重新肯定此政策之英國淵源，並論此政策之作用。

王 曾 才

民國五十六年三月序於臺北

# 英國對華外交與門戶開放政策

## 目 錄

序言	一
第一章 英國對「中國租借地擄奪戰」的態度	一
一、英國對三國干涉還遼及俄法貸款的態度	二
二、英國對俄法交侵（1895—97）的反應	一
三、英國政府與膠澳事件和第二次及第三次貸款	一八
四、俄據旅大與英收威海衛	二六
五、法國新要求與英國擴大香港殖民地	三九
六、英國政府與日義要求	四七
七、英國政府與中國鐵路爭奪戰	五〇
第二章 英國在華外交政策及其演變	六〇



- 一、英國在華商業利益的優越……………六一
  - 二、英國對華的外交政策……………六五
  - 三、英俄談判……………七七
  - 四、英美交涉……………八二
  - 五、英日接觸……………八七
  - 六、英德協商……………九四
  - 七、猶疑與動搖……………一〇二
  - 八、修正後的門戶開放政策……………一一一
- 第三章 門戶開放政策的提出……………一一七
- 一、一八九九年以前的美國對華態度……………一一七
  - 二、英國試探美國……………一三一
  - 三、海約翰通牒……………一四〇
- 第四章 一九〇〇年的英德協定……………一五六
- 一、中國的反動及拳亂……………一五七

二、英國與列強的對策·····	一六二
三、英德協定的交涉·····	一六九
四、英德協定與東北危機·····	一八一
五、英德協定的批評·····	一九二
第五章 結語·····	二〇〇
一、門戶開放政策的淵源·····	二〇〇
二、門戶開放政策的功用·····	二〇四
參考書目·····	二〇七
譯名對照表·····	二一六

## 第一章 英國對「中國租借地攘奪戰」的態度

中日戰爭和馬關條約，改變了遠東的國際形勢。同時也招致了列強對中國領土的大舉攘奪。這種攘奪是在對中國政府要求和對抗要求的形式下進行的。英國此時尚控制了中國對外貿易總額的五分之四，其主要的利益是商業的和經濟的，而非領土的和政治的。因此英國自然反對此種「中國租借地攘奪戰」(借用莎侯 Lord Salisbury 的話)①因為這最後必導致瓜分中國的悲劇，從而嚴重地影響到英國的利益。但是英國却没有能力來單獨地阻止列強對中國領土的蠶食鯨吞。在幾次企圖力挽狂瀾失敗了之後，她也開始採取對抗措施。每當她認為列強的要求破壞了均勢和影響到英國自身利益時，就要求取償於中國。於是便一步一步地退出了原來的立場。

簡言之，英國對中國租借地攘奪的態度和反應，為一種為了保持均勢的對抗補償。此點對於有關俄國和法國的行動，尤為顯著。在第一部分中，作者打算檢討一下英國在一八九五——一九〇〇年間所採取的行動。第二部分中，再分析這些行動的背後的理由。

## 一、英國對三國干涉還遼及俄法貸款的態度

一八九五年，李鴻章和伊藤博文、陸奧宗光所議訂的馬關條約，有以下的重要條款：

第一款 中國認明朝鮮國確為完全無缺之獨立自主。故凡有虧損獨立自主體制，即如該國向

中國所修貢獻、典禮、嗣後全行廢絕。

第二款 中國將管理下開地方之權，並將該地方所有堡壘、軍器、工廠、及一切屬公物件永

遠讓與日本：

一、下開劃界以下之奉天省南邊地方從鴨綠江口，溯該江以抵安平河口。又從該河

口，劃至鳳凰城、海城、及營口而止，劃成折線以南地方，所有前開各城邑皆

包括在劃界線內。該線抵營口之遼河後，即順流至海口止。彼此以河中心為分

界。遼東灣東岸，及黃海北岸，在奉天所屬諸島嶼，亦一併在所讓界內。

二、臺灣全島及所有附列諸島嶼。

二、澎湖列島，即英國格林尼次東經百十九度起，至百二十度止，及北緯二十三度

起至二十四度之間諸島嶼。

第四款 中國約將庫平銀二萬萬兩交與日本作為賠償軍費。該款分作八次交完：第一次五千

萬兩，應在本約批准互換後六個月內交清。第二次於三年內交清。第三次於四年內交清。第四次於五年內交清。第五次於六年內交清。第六次於七年內交清。其平分均以本條約批准互換之後起算。又第一次賠款交清後，未經交完之款按年加每百抽五之息。但無論何時將應賠之款，或金數或幾分先期交清，均聽中國之便。如從條約批准互換之日起三年之內能全數清還，除將已付利息，或兩年半或不及兩年半，於應付本銀扣還外，餘仍全數免息。

#### 第六款

日中兩國所有約章因此次失和自屬廢絕。中國約俟本約批准互換之後，速派全權大臣與日本所派全權大臣會同訂立通商、行船、條約，及陸路通商章程。其兩國新訂約章應以中國與泰西各國現行約章為本。又本約批准互換之日起，新訂約章未經實行之先，所以有日本政府官吏、臣民、又商業、工藝、行船船隻、陸路通商等與中國最為優待之國禮遇，護視一律無異。中國約將下開讓與。各款從兩國全權大臣畫押日起，六個月後方可照辦：

一、現今中國已開通商口岸之外，應准添設下開各處，立為通商口岸，以便日本臣

民往來僑寓，從來商業工藝製作。所有添設口岸均照向開通商海口，或向開內地鎮市章程一體辦理。應得優例及利益等亦當一律享受。一湖北省荊州府沙市，二四川省重慶府，三江蘇省蘇州府，四浙江省杭州府。

日本政府得派遣領事官於前開各口駐紮。

二、日本輪船得駛入下開各口附搭行客裝運貨物：一從湖北省宜昌溯長江以至四川省重慶府；二從上海駛進吳淞江及運河以至蘇州府、杭州府；日中兩國未經商定行船章程以前，上開各口行船務依外國船隻駛入中國內地水路現行章程照行。

三、日本臣民在中國境內，購買經工貨件若自生之物。或將進口商貨運往內地之時，欲暫行存棧，除毋庸輸納稅鈔，派徵一切諸費外，得暫租房棧存貨。

四、日本臣民得在中國各通商口岸城邑，但便從事各項工藝製造。又得將各項機器，任便裝運進口，只交所訂進口稅。日本臣民在中國製造一切貨物，其於內地運送稅，內地稅，鈔雜課雜派，以及在中國內地沾及寄存棧房之益，即照日本臣民運入中國之貨物一體辦理。至應享優例豁免除亦莫不相同。嗣後如有因

以上加讓之事，應增章程條規即載入本款內所稱之行船通商條約內。<sup>②</sup>

這是中國同意割地，賠償，和增開商埠等的大要。遼東半島的割讓，引起了俄、德、法三國的干涉。這件三國干涉遼東的事，原是俄國所發動的。最後中國以再賠三千萬兩銀子的代價，贖回了遼東半島。這件事一直被認為是李鴻章「以夷制夷」外交政策的成功。但事實上其後果却是複雜的。列強瓜分中國的動念，即始於是時。

英國政府對此一事件所持的態度，是冷靜的中立。

當歐洲列強得悉日本堅決要求中國割讓遼東半島時，俄國即不自安。俄外相羅班諾夫——婁斯妥夫斯基 (Prince Lobanov-Rostovski)，曾經對當時的英駐俄大使拉散爾 (Sir F. Lascelles)，表示過他的「私人看法」。他指出日本占據遼東半島之後，朝鮮的獨立將是不可恃，而且會造成對北京的最大威脅。<sup>③</sup>德國亦認為日本所要的未免太過分了。德國外相馬紹爾 (Baron von Marshall) 對於馬關和約的一般印象是「太重了」。同時對於日據旅順——他稱為遠東的直布羅陀——再加上遼東半島，會使日本完全控制了北直隸灣。<sup>④</sup>

俄國既認為日據遼東擴大，將會使其在遠東的利益受到很大的打擊，乃謀行發動國際干涉。法國立即附議。法國參加的動機，據法外長奧諾陶 (M. Hanotaux) 說，是由於「一般的政策的

考慮」，即指此時法爲俄盟。<sup>⑥</sup>德國的願意合作，則係受歐洲政治的影響。<sup>⑦</sup>

英國政府則不肯參加干涉，尤其是當倫敦獲悉，英國會因馬關條約而同需利益後，更是裹足不前。英外相金伯萊勳爵告訴俄駐英大使說，日本占領旅大，會擾亂了遠東的均勢和威脅北京的安全，其對朝鮮獨立的惡劣影響更不待言。不過他同時也指出，英國主要的利益在商業，而且日本所要的和平條件，有利於商業的發展。如果列強干涉，日本將抗拒，則勢必需要使用武力。<sup>⑧</sup>

關於英國對割地的態度，中國方面的檔案，最早是光緒廿一年正月廿二日（一八九五年二月十六日），駐英公使龔照瑗打給總署電報說，法國正與英國和俄國商討調處中日和議。<sup>⑨</sup>同年二月初二（一八九五年二月廿六日）龔照瑗又電總署報告說俄、法、英有保大局杜侵略之約現正集結軍艦觀察日本動靜。同日又報告他與金伯萊勳爵晤談的經過說：

晤金外部（按即 Lord Kimberley）。時歐使（按即英駐華公使 Sir Nicholas O'Conor）電至。金云，奉全權命必晤有限制。赴日議和。日言讓土地不能允。即可遵停商量之權。歐洲各大國，昔有戰爭常行此權無傷體面。赴日後，各國知日索項自有商酌。否則日有以藉口肆行。各國難以干預。英、俄、法、同此意見等語。瑗云，華言讓土地或南或北，英、俄、法、如何處置？金云，已有定見刻不便言。瑗言，可電歐使密告總署李相。金首肯。<sup>⑩</sup>



同年三月十六日（一八九五年四月十日）龔照瑗又有電報謂英已電商俄、法、德<sup>⑩</sup>。但是英政府的態度最後却是令人失望的。因為兩天以後（三月十八日即陽曆四月十二日）金伯萊勳爵明白地告訴龔照瑗說，英國無能為助，並以普法戰後，法國發奮圖強一例勸中國接受日本要求。龔照瑗在這一天打給總署的電報說：

今午後復晤金大臣。據稱已與政府及各部會商，日索地在意中，不料如此重多，恐負者知虧。英不敢勸中國不允，請中國國家自作主張。英愧不能以力相助。若勸中國不允，日再肆行中國恐更吃虧。以昔日德法戰爭為鑑，法國至今愈見富強。<sup>⑪</sup>

至四月初六日（陽曆四月三十日）龔照瑗只好承認請英國協助的計劃歸於失敗。他的印象是「英廷似另有主見」。<sup>⑫</sup>

於是英國政府決定拒絕干預。一八九五年四月八日，金伯萊勳爵訓令拉散爾，要他通知俄國的外交部長，說英國政府於詳細的考慮過日本所提出的和平條件之後，覺得沒有理由干涉。英國外交部同時也把這個訓令的內容，知英國駐在巴黎和柏林的外交代表。<sup>⑬</sup>英國政府雖拒絕參加干預，却婉勸日本政府接受三國的建議。為此俄外相還曾向英駐俄大使表示過謝意。<sup>⑭</sup>

由於三國干涉的結果，中國和日本再簽「中日遼南條約」。這是由李鴻章和日本公使林董共